

证券代码：839417

证券简称：元盛光电

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

青岛元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年8月22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年8月7日以电话方式发出
5. 会议主持人：刘刚
6.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成员、董事会秘书（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）及公司其他高管列席了会议；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审议通过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，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的公司《2019年半年度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会董事长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，选举刘刚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长。刘刚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经董事会提名，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任铎先生为公司总经理、聘任孙雷先生为公司销售总监、聘任陆宏女士为公司财务总监，任期自本议案通过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止。任铎、孙雷、陆宏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审议通过聘任孙雷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议案通过日起至本届董事会任期结束日止。孙雷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的公司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对 2019 年半年度报告的确认意见。

青岛元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8 月 22 日